

广州南沙新区明珠湾区起步区二期（横沥岛尖）
土地开发项目-邻里服务中心工程全过程设计咨
询及施工图审查

招 标 公 告

招 标 单 位：广州市南沙新区明珠湾开发建设管理局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3年7月

项目负责人：陈伟清

广州南沙新区明珠湾区起步区二期（横沥岛尖）土地开发项目-邻里服务中心工程全过程设计咨询及施工图审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广州南沙新区明珠湾区起步区二期（横沥岛尖）土地开发项目-邻里服务中心工程 已 由相关文件 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广州市南沙新区明珠湾开发建设管理局，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 广州市南沙新区明珠湾开发建设管理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上述项目的 全过程设计咨询及施工图审查服务 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概况

2.1.1 招标项目名称：广州南沙新区明珠湾区起步区二期（横沥岛尖）土地开发项目-邻里服务中心工程全过程设计咨询及施工图审查。

2.1.2 工程建设地点：广州南沙开发区。

2.1.3 工程建设规模：本项目位于明珠湾片区横沥岛尖，大元路以南，旧南路以东，中轴涌路以北，经七路以西，总用地面积 33441 m²，总建筑面积约 104484.3 m²，其计容建筑面积 62077.3 m²，不计容建筑面积 42407 m²，包括文化站、社区少年宫、街道办事处、综合信访维稳中心、社工服务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残疾人康复中心、农贸市场、综合警署（户籍派出所）、交警队、党群服务站、老年人福利院、颐康中心（综合养老服务中心）、综合管理用房、垃圾收集站、配套服务设施、群众性体育运动场地、再生资源回收站点、地下室以及室外道路广场铺装、景观绿化、污水处理站、外接水电等配套设施。预估总投资约为 99118.88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79001.0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5675.91 万元，预备费 4441.88 万元。注：投资不含征地拆迁费、地铁相关费用增加、专项设备费、纳入信息化专项相关费用等。

（具体项目以控规批复文件、初步设计审查和相关政府部门审查确定的建设项目、建设规模、建设标准等为准。）

根据本项目规划实施的具体情况，如遇该项目的投资规模、结构形式、项目名称或者造价等发生调整（或变更，或增减），也可能会新增或减少、甚至取消部分内容，投

标下浮率固定不变。如遇政策变化取消该全部工程，则本合同自动失效，受托人应充分理解此风险并不得向委托人索赔。

2.2 招标范围：

2.2.1 标段划分：本项目设 1 个标段。

2.2.2 招标内容：

建设过程中全部工程（含专业工程）、设计过程（可研阶段、方案设计阶段、初步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阶段）的设计阶段提供设计咨询服务，对本项目设计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地质勘察报告等）以及施工图阶段设计变更文件等进行审查（盖审查章），并以驻场服务的形式全面配合委托人进行设计管理工作，对施工过程中所遇技术问题给出专业意见。具体内容如下：

2.2.2.1 全过程设计咨询服务内容：

参照《关于开展工程建设设计咨询试点工作的通知》（穗建技[1999]313 号）的指导精神，以国家、行业和地方有关工程建设的法规、政策、规定、设计技术规范、规程、标准等规定，和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的相关技术文件及有关项目的评估报告、评审报告及其它审批意见等作为依据，对标段范围内建设过程中全部工程（含专业工程）、设计过程（可研阶段、方案设计阶段、初步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阶段）的设计阶段提供设计咨询服务，并以驻场服务的形式全面配合委托人进行设计管理工作，对施工过程中所遇技术问题给出专业意见。

2.2.2.2、施工图审查服务内容：

对广州南沙新区明珠湾区起步区二期（横沥岛尖）土地开发项目-邻里服务中心工程的设计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地质勘察报告等）以及设计变更文件等进行审查（盖审查章），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2013 住建部令第 13 号）及最新的国家相关标准、规范和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文件要求，出具符合要求的审查意见或审查报告。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委托人有权对施工图审查范围进行适当调整（增加或减少）和决定合同价款是否调整。

主要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制定技术要求。针对项目情况进行分析，负责制定设计要求，协助制定工程建设计划。

(2) 审核设计文件。对设计文件、涉及投资控制的造价文件、勘察测量、设计变更等文件进行审核，并提出咨询意见及建议。主要审核内容包括：1) 是否满足编制完整性及深度要求；2) 是否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强制性技术标准等；3) 是否经济合理、技术可行、美观；4) 是否符合“绿色生态、低碳节能、智慧城市、岭南特色”的城市规划理念，“国际化、高端化、精细化、品质化”建设标准；5) 针对关键工序、新的工艺、技术难题等提出有效的解决方案和建议。

(3) 协助设计管理。协助建设方对设计进度进行把控，督促设计单位及其他服务咨询单位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

(4) 提供驻场服务。配合建设方组织设计工作会议，施工阶段专家评审会，设计和施工技术交底，招标等工作。

(5) 设计咨询合同约定的其他工作。

(6) 具体工作内容按委托人的要求，并详见《设计咨询及施工图审查工作任务书》。

2.2.3 全过程设计咨询及施工图审查服务期限：本合同的服务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移交之日或其他符合合同终止情形之日止。

2.2.4 本项最高投标限价为 3,766,517.44 元。

注：投标总报价不得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或各分项报价不得超过对应的各分项最高限价。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按招标公告附件二内容要求签署盖章的《投标申请公函》。

3.2 投标人（如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在营业期限内。

3.3 投标人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以下（一）、（二）项资质：

（一）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证书或建筑行业设计甲级资质证书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甲级资质证书或建筑设计事务所资质；

（二）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一类（业务范围含房屋建筑工程）资质。

3.4 项目负责人（兼任设计咨询负责人）须具备建筑或结构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或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符合本招标项目对项目负责人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需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须含2023年1月至2023年6月）或以上的投标人单位为项目负责人购买的有效社保证明文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3.5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如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各方）须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建立企业信用档案或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成企业信息登记。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须是本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联合体投标的，企业信息登记、企业信用档案和人员在册情况为联合体协议分工对应企业库内的信用档案）；

3.6 投标人已按照招标公告附件一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

3.7 关于联合体投标：

3.7.1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但只接受最多由2家单位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投标的应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并签定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书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投标登记截止后联合体增减、更换成员的，其投标无效。

3.7.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7.3 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须为联合体牵头人（主办方）正式员工（需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须含2023年1月至2023年6月）联合体牵头人（主办方）为项目负责人购买的社保证明文件扫描件）。

注：1. 投标人与被咨询项目的勘察设计单位无隶属及其它利害关系，投标人如已成为本项目的可研及勘察设计中标服务单位，将不能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2. 联合体投标时，除联合体协议书必须联合体各方分别按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外，其他资料若需要签字或盖章的均可联由合体主办方签字或盖章；投标资料封面及其他内容及落款中的“投标人”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示例为：(主)单位全称(成)单位全称]，由联合体牵头人（主办方）签字或盖章即可。

3. 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详见链接：http://zfcxjst.gd.gov.cn/xxgk/wjtz/content/post_3137220.html），自2021年1月1日起，经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香港企业及香港专业人士参与本次投标的，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满足评审的相关证明文件。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2023年__月__日__时__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5. 发布招标公告、递交投标文件、开标时间

5.1 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含本日):自2023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2023年__月__日__时__分。

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5.2 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

5.3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2023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__时__分,递交地点:本项目具体的招投标活动日程安排及场地安排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布的为准。电子光盘需按规定封装。投标人在将数据刻录到光盘之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

5.4 开标时间:2023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地点:本项目具体的招投标活动日程安排及场地安排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布的为准。

5.5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相关信息。

5.6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gzggzy.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的文本为准。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州市南沙新区明珠湾开发建设管理局
地 址：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明珠1街1号明珠开发大厦8楼
联 系 人：魏工 联系电话：020-39006886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316号金鹰大厦13楼
联 系 人：林工 联系电话：020-83543598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南沙新区明珠湾开发建设管理局
异议受理电话：020-39006886
地 址：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明珠1街1号明珠开发大厦8楼

附件一：

投标人声明

广州市南沙新区明珠湾开发建设管理局：

本公司就参加_____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登记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承诺遵循公平公正、公开、诚实信用原则，如实投标，真实反映企业实力，公平竞争，不弄虚作假，不以低于企业成本价竞标而降低服务质量，不与任何建设单位订立违背企业成本取费标准及相关规定的“阴阳合同”进行恶性竞争，扰乱市场秩序，不与其他单位串通投标或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不出借资质、转包或违法分包业务。

三、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五、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愿意按照《广州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穗建规字（2019）16号）的规定被记录为失信信息，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

投标申请公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_____

按照《_____招标公告》对资格审查文件的要求，我们递交有关资格审查的资料文件，以便贵单位审查我们参加_____的投标资格。

此申请是_____（单位名称）以_____（人名）为全权代表身份递交的。

我们保证所有提交的资料是真实可靠的，并为提交资料的真实性负有相应的法律责任。

我们理解招标人有权拒绝任何申请，而无需由招标人承担任何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申请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年__月__日